## 关于"任意"和"存在"

在实数和极限的讨论中, 经常用到两个逻辑量词: **全称量词**(简称"任意", 常用符号 ∀表示)与 **存在量词**(简称"存在", 常用符号 ∃表示). 这里对它们的使用规则再作介绍.

使用全称量词的命题称为全称命题:对任意(或所有) $x \in U, A(x)$ 成立.

这里U是给定的集合(范围),因此"任意"是在一定范围内的"任意".

使用存在量词的命题称为存在命题:存在(至少有一个)  $x \in U$  使得 A(x) 成立,因此"存在"也是在一定范围内的"存在".

例1: 下列等式

2+1=1+2, 2+2=2+2, 2+3=3+2, 2+4=4+2, ...

可以表述为一个全称命题:

**对任意正整数** n, 2+n=n+2.

这里任意的范围是正整数集合.

**例2:** 数集 $X \subset \mathbb{R}$  有界(或数列  $\{a_n\}$  有界):

存在一个正实数 M, 使得对任意的  $x \in X$ , 有  $|x| \le M$  (对或对任意的 n, 有  $|a_n| \le M$ .) ("存在–任意"的命题).

**例3**: 对任意整数a, 存在整数b, 满足b = a + 1. ("任意-存在"命题),

如果改变顺序, 则原命题就会变成"存在整数 b, 对任意的整数 a, 满足 b = a + 1". 这显然是错误的命题.

## 否定一个全称命题只需要证明存在一个反例:

命题"对任意 $x \in U$ , A(x)"的否定, 等价于"存在  $x \in U$  使得非A(x)".

## 否定一个存在命题则需要说明所有的情形都不成立:

命题"存在  $x \in U$  使得 A(x)"的否定为全称命题"对任意  $x \in U$ , 非A(x)".

对一个含有不同类型量词的命题来说,它的否命题可以通过改变量词的顺序(或者说是改变量词的类型)得到.

**例3:** 数集  $X \subset \mathbb{R}$  有界(或  $\{a_n\}$  有界)的否命题:数集 X (或  $\{a_n\}$ )无界: 对  $\forall M > 0, \exists x \in X, 使得 |x| \geq M$  (  $\exists n$  使得  $|a_n| \geq M$  ).

数集有界的"存在-任意"以及最后陈述" |x| < M"的命题的否命题变成了"任意-存在"并且用"  $|x| \ge M$ "否定最后陈述的命题.

最后让我们再次回顾

$$\lim_{n \to \infty} a_n = a$$

的定义:

对对任意的  $\varepsilon > 0$ , 存在正整数 N, 使得对任意大于 N 的正整数 n (或者说"当 n > N 时"),有

$$|a_n - a| < \varepsilon.$$

这是一个"任意-存在-任意"命题.

对上述命题的否定(即数列  $\{a_n\}$  不以 a 为极限)的表述如下: 存在  $\varepsilon_0 > 0$ ,对任意的正整数 N,都存在 n > N 使得

$$|a_n - a| \ge \varepsilon_0.$$